

注册香港商标简介

香港商标主管机构

香港原来就有独立的商标注册制度。香港知识产权署下设商标注册处，独立负责审查商标注册申请及负责保存。

香港商标注册申请

香港法律对商标申请人主体资格没有特殊要求，自然人或法人团体均可申请商标注册，法律也没有规定商标申请人必须已对申请商标进行使用，申请人只要在申请注册时指出使用或拟使用即可。

申请人必须填妥相关的申请表格，连同商标样本及有关费用，一并提交商标注册处。香港也采用一标一类的申请授权制度，分类亦采用国际分类的 42 个大类。

可予注册的商标可以是图案、姓名、签署、文字、字体、数字、不同形状或颜色构成的标志，或以上项目的各种组合以及主体图形、地理名称。服务商标在香港也受保护，且零售服务的商标可以在香港申请。

在香港申请商标注册有一个特殊要求是，商标注册处有权规定申请人须在申请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所有申请手续。若申请人未能遵守该规定，可以被视为放弃申请。

商标审查及授权

(一) A、B部注册制度与英国商标制度相同，香港商标注册分为A部注册和B部注册。在A部注册的商标应在本质上或因长期广泛使用而具备显著性。如为以独特方式展现公司、个人或商号的名称，申请人或其前任的签名（以中文签署的除外）以及一个或多个创造字或词等。仅具备区别性的商标可获准在B部注册。在B部注册的商标不及在A部注册的商标审查严格。

(二) 审查及授权程序采取二次审查及司法监督制度。第一次审查决定受理的商标在A部还是在B部注册。申请人如同意商标注册处的意见，则注册处发出公告；若第一次审查决定不予注册或申请人不同意在B部注册，将引起第二次审查。申请人对注册处第二次审查决定仍不服的，可以上诉至法院。

对经第一次审查或第二次审查公告的商标，任何人都可对其提出异议，异议期为两个月，对未有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商标将予注册。

注册商标的保护

在香港已注册商标的有效期为 7 年，之后可续期 14 年，续展次数不限，商标注册有效期以申请日开始计算。在A部或在B部注册的商标法律地位有所不同。在A部注册的商标专用权有较大保障。A部的注册商标注册期满 7 年或视为永久有效；在B部注册的商标则不享有相同的法律保障，在注册期满后，其注册效力仍可能受到质疑。在遇到商标侵权时，法院易于作出对A部注册商标侵权的认定，而对B部注册的商标所有人的指控，被告人可有较多的辩护理由，法院也可能不予颁发禁止令。

香港商标注册费用和手续

申请所需资料

申请人可自行申请注册香港商标。如委托他人代办申请手续,需提供以下资料及文件:

1. 申请人姓名及地址
2. 申请人身份证明文件(如为公司,需提供商业登记证)
3. 申请人国籍或公司注册地点
4. 申请人业务性质
5. 拟注册商标之图案
6. 商标注册类别及商品/服务详细说明

注册手续

1. 把拟注册商标之图案传真或电邮给我们以便本公司进行查搜。我们会于 48 小时内通知您拟注册商标的可注册性。您可以先参所有可供注册的类别(商标国际分类),然后告诉我们您拟注册的类别。

2. 下载及签署委托注册香港商标协议书;

3. 把已签署好之协议书及相关文件寄给本司:

(1) 25 份拟注册商标之图案

(2) 将会采用拟注册商标的产品或服务的简单描述

(3) 商标拥有人(个人或公司)之身份证明文件;如果是个人,则为身份证或护照复印本;如果是公司,则为公司注册证明书或营业执照

(4) 联络地址资料

(5) 所涉及款项的付款证明(如电汇单据,转帐通知书等)

4. 收妥文件及确认款项后,本司会即刻开始办理注册的各项事宜。

如果您的注册申请遭到反对,本公司可代为办理跟进事宜,而收费则另行商议。

来源: 弥敦商务中心

<http://www.vokok.com>

<http://www.ejoycpa.com>

<http://www.liangongsi.com>

其它业务: [注册香港公司](#) [注册海外离岸公司](#) [会计服务](#) [商务秘书服务](#) [离岸帐户](#) 等